

证券代码：300510

股票简称：金冠电气

公告编号：2018-062

##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由董事长徐海江先生召集，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7 月 3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6 日 14 时在公司综合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侯大艳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鸿图隔膜增资 26,800.00 万元，用于实施“锂离子电池隔膜三期工程项目、隔膜研发中心项目”的建设。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获得通过。

### 三、备查文件

- 1、《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 2、《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六日